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承辦人：周葳
電話：037-559587
傳真：037-377316
電子信箱：kate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卓蘭鎮內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502446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5D1073039、105D1073040(105D131322_105D2056562.PDF、105D131322_105D2056563.doc)

主旨：有關106年至107年「築巢優利貸」－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（以下簡稱本貸款），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開徵選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中信銀）獲選承作。檢送本貸款辦理說明資料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11月29日總處給字第105006065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人事行政總處為協助各機關、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有適當貸款管道，以解決購置房屋資金之需求，自95年起規劃辦理本貸款，原由中信銀依約承作至105年12月31日止，經重行辦理公開徵選金融機構承作後，由中信銀獲選接續為公教同仁提供服務，辦理期間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，為期2年。
- 三、本貸款相關規定請參閱旨揭說明資料，另辦理方式請逕洽中信銀各分行辦理，查詢網址：<http://ctbc-mortgage.c>



om/gov；洽詢電話：0809-066-666按3。

四、檢附上開原函及本貸款辦理說明資料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各單位、本縣所屬機關學校、
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16-12-06
交 換 章



訂



線